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4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一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11月23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竞新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采用现场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经审议，鉴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林应龙先生、王长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2、表决结果：

1.01《关于提名林应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2《关于提名王长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内容。

2、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5日